证券代码：605339　证券简称：南侨食品　公告编号：临2025-004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50%以上的情形。

● 业绩预告相关的主要财务数据情况：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626.37万元到4,351.64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15,787.79万元到16,513.06万元，同比减少78.39%到81.99%。

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087.65万元到3,705.18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14,551.51万元到15,169.04万元，同比减少79.71%到83.09%。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到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公司会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626.37万元到4,351.64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15,787.79万元到16,513.06万元，同比减少78.39%到81.99%。公司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087.65万元到3,705.18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14,551.51万元到15,169.04万元，同比减少79.71%到83.09%。

（三）本次业绩预告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23,892.10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139.4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256.69万元。

（二）每股收益：0.48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下滑较大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全年各主要原材料价格同比有不同程度上涨，带来生产成本的增加，从而导致公司整体毛利率以及净利率的下降。此外，公司高毛利产品烘焙应用油脂收入占比的下降，使得整体毛利率进一步承压。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棕榈油、大豆油、椰子油及天然奶油等。2025年，棕榈油价格波动显著，近期价格虽有所回落，但全年较2024年仍涨幅明显；椰子油价格呈现持续上涨态势，创下历史新高；进口天然奶油及乳制品价格同比亦有较大增长，叠加欧元汇率影响的不利因素，进一步加剧成本端压力。

同时，受终端消费复苏缓慢、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公司产品提价幅度低于原材料成本上涨幅度，且产品提价措施具有一定滞后性，导致报告期内整体利润水平承压。

公司将持续跟踪研究主要原材料价格趋势，并根据市场情况，结合公司原料库存和生产经营等实际情况，动态调整采购策略，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同时，公司将通过优化生产工艺和流程、提升生产线自动化水平、强化供应链管理等多维度举措，系统性提升运营效率与成本控制能力。

未来，公司将通过“深化市场布局”+“产品创新驱动”双轮并进，积极推动营收规模稳步提升：1）市场端，持续推进“全面布局烘焙、餐/饮、零售市场”的营销战略，重点发力零售和餐饮等新兴渠道、深耕下沉市场，以构建更广、更深的市场网络；2）产品端，不断丰富产品体系，以满足不同业态和消费场景的需求。烘焙应用油脂和奶油领域，在巩固既有优势的同时推动产品向清洁标签、功能化、高端化升级，加速推进稀奶油、黄油等乳制品的国产替代，并扩展进口差异化品类；预制烘焙领域，围绕核心单品快速扩展产品矩阵，并切入冷冻蛋糕市场。公司将加大新品的投入，致力于将新品打造为未来业绩增长新曲线。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会计部门初步测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会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05339　证券简称：南侨食品　公告编号：临2026-002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产品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不含衍生品的理财产品等），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现金管理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4,000万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资金可以循环滚动管理。

现金管理履行的审议程序：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风险提示：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保本型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继续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就该事项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现金管理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合理使用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有效降低募集资金闲置成本，提升募集资金的保值增值能力，以更好地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现金管理额度

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4,000万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本次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管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情况

公司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98号），本公司于2021年4月9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3,529,412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6.9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78,729,415.76元，扣除相关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47,681,909.34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1,031,047,506.42元，此款项已于2021年5月12日存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另扣除其他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39,770,234.59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91,277,271.83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毕马威华振验字第2100640号验资报告。

（四）现金管理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不含衍生品的理财产品等）。

（五）现金管理期限

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授权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管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六）实施方式

上述现金管理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业务具体事宜。

二、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表决结果：3票赞成，赞成票比例100%，0票反对，0票弃权。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赞成票比例100%，0票反对，0票弃权。本次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保本型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等。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金融机构现金管理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四、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直接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本次南侨食品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05339　证券简称：南侨食品　编号：临2026-003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间接控股股东南侨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侨投控”）为台湾地区上市公司，南侨投控需按照台湾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披露每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数据。为使A股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本公司亦同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本简报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或审阅，最终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2025年12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516.35万元，同比减少79.83%，主要变动原因为产品原材料成本上涨以及高毛利产品收入占比的下降。

特此公告。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03658　证券简称：安图生物　公告编号：2026-003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董事均出席本次董事会。

● 无董事对本次董事会议案投反对/弃权票。

● 本次董事会全部议案均获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图生物”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6年1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1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12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2名（其中董事张亚循先生、付光宇先生、冯超姐女士、独立董事乔海灵先生、申香华女士、袁华刚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董事刘微女士以委托方式参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苗拥军先生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情况：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及持续发展的需要，安图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贷款。贷款品种及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专项贷款、承兑汇票+贴现、保函、信用证+福费证、供应链票据贴现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上述贷款额度可滚动使用。本次申请不等于安图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贷款金额，具体贷款金额将视安图生物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而确定。同时提请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书面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贷款额度内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期限一年。

截止2025年9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的贷款金额为81,690.45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9.40%。

证券代码：603658　证券简称：安图生物　公告编号：2026-004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主要情况

交易目的	□获取投资收益 √套期保值（合约类别：□商品；√外汇；□其他：_____） □其他：_____	
交易期限	2026年1月20日至2027年1月19日	
期货期权业务交易品种	不适用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元）	不适用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元）	不适用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借贷资金 □其他____	
外汇业务交易品种	其他：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等相关衍生品的单一产品或产品组合	
交易金额	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单位：万元）	不适用
	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单位：万元）	8,900万美元（含等值外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借贷资金 □其他____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进行投机和非法套利交易。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仍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履约风险、内部控制风险、法律风险等，公司将积极落实风险控制措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近年来着力开拓境外市场，境外销售收入占比不断提高，受国际政治、经济形势等因素影响，汇率波动幅度不断加大，外汇风险显著增加。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旨在平抑外汇敞口风险、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强财务稳健性。

为保障有效地控制外汇套期保值风险，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内部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保密制度等方面作出了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进行业务操作和风险管理，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有可行性。

（二）交易金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任一时点合计，含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8,900万美元（或等值货币，含本数）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币种包括但不限于美元、欧元、日元等与实际业务相关的币种。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方式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限于与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对手方不涉及关联方。交易工具包括远期结售汇、外汇掉期、外汇期权、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利率期权等相关衍生品的单一产品或产品组合，对应基础资产包括利率、汇率、货币等。既可采取全额交割，也可采取差价结算，交易场所包括场内和场外。

（五）交易期限

本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期限及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期限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负责具体实施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交易风险分析

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不得进行投机和非法套利交易。但是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主要包括：

1. 市场风险：外汇套期保值合约汇率、利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利率的差异将产生交易损益。在外汇汇率走势与公司判断汇率波动方向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后支出的成本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

2. 履约风险：公司在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时，存在交易对手方在合同到期时无法履约的风险。

3. 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4. 法律风险：公司在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时，存在操作人员未能充分理解交易合同条款和产品信息，导致经营活动不符合法律规定或者外部法律事件而造成法律风险。

（二）风控措施

1. 公司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不得进行投机和非法套利交易。

2. 公司制定严格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套期保值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部门设置与人员配备、内部操作流程、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及信息隔离措施等明确规定，严格控制交易风险。

3. 公司只允许与经有关政府部门批准、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信用良好的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合约条款，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

4. 公司审计部定期或不定期地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查，稽查交易是否根据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执行。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稳健为原则、以降低汇率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为目的，有利于公司资金的流动性及安全性。

公司将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和披露。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套期保值业务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适用条件	□是 √否
拟采取套期会计进行确认和计量	□是 √否

特此公告。

郑州安图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3162　证券简称：海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6-009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注销原因：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11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回购注销相应部分限制性股票，本次共计回购注销34.60万股，其中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19.60万股；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15.00万股。

●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万股）	注销股份数量（万股）	注销日期
34.60	34.60	2026年1月23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1、2025年11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1月29日披露的《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6）。

2、2025年11月2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发布了《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7），截至目前公示期已满45天，公司未收到债权人关于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也未收到任何债权人对本次回购事项提出的异议。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2024年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1、2024年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中的2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对前述激励对象相应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2024年激励计划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2名激励对象，拟回购注销预留授予中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9.60万股限制性股票。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202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剩余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501.90万股，预留授予部分剩余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85.40万股。

（二）2025年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1、2025年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的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对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2、2025年激励计划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中的1名激励对象，拟回购注销首次授予中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15.00万股限制性股票。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2025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剩余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829.50万股，预留授予部分剩余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03.00万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向中登公司递交了本次回购注销相关申请，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于2026年1月23日完成回购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本次回购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649,022,812	−346,000	648,676,812
无限售条件股份	279,220,996	0	279,220,996
股份合计	928,243,808	−346,000	927,897,808

注：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回购注销完成后中登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928,243,808股减少至927,897,808股。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控股股东曾而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633,466,7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8.24%。回购注销完成后，曾而斌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股份数量不变，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变为68.27%，持股比例虽发生变动，但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发生变化。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内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公司与激励对象签署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相关事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福建海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88683　证券简称：莱尔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2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月20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五沙社区顺宏路1号办公楼8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0
普通股股东人数	3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00,397,16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00,397,16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2.3206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2.320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范小平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公司聘请了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信达”）律师对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8人，出席8人；

2、董事会秘书梁韵湘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0,394,213	99.9971	2,948	0.0029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0,394,613	99.9975	816	0.0008	1,732	0.0017

3、议案名称：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0,313,613	99.9168	83,548	0.0832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00,390,545	99.9934	816	0.0008	5,800	0.0058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2026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302,616	99.9683	2,948	0.0317	0	0.0000
2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303,016	99.9726	816	0.0088	1,732	0.0186
3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9,222,016	99.1022	83,548	0.8978	0	0.0000
4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9,298,948	99.9289	816	0.0088	5,800	0.062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议案1、2为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2/3以上审议通过。

2、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议案1、2、3、4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怡妮、蔡霖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信达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391　证券简称：航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1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价短期涨幅过大的风险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2025年12月4日以来收盘价格累计上涨幅度为75.14%，同期申万军工行业涨幅24.08%，上证A指涨幅6.14%，公司股票短期涨幅明显高于同期行业及上证指数涨幅，但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风险，目前股价已处于近五年历史最高点，存在股价短期快速回落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经营相关风险。2025年1-9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减少45.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减少42.79%。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1月19日、1月20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不存在重大调整。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6年1月19日、1月20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股价剔除大盘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688603　证券简称：天承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1

上海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波市睿兴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睿兴二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095,83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803%。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2026年1月20日收到股东睿兴二期发来的《关于股东减持计划的告知函》，因股东自身资金需求，睿兴二期计划自2026年1月27日至2026年4月26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095,836股，合计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1.6803%。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睿兴二期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持股5%以下股东
持股数量	2,095,836股
持股比例	1.6803%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6,261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61,867股 其他方式取得：2,027,708股

注：根据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后的总股数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5股，不送红股。截至前述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睿兴二期持有公司股份1,747,270股，于权益分派实施日（2025年1月6日）合计取得转增股份786,272股。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后的总股数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9股，不送红股。截至前述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睿兴二期持有公司股份2,533,542股，于权益分派实施日（2025年6月13日）合计取得转增股份1,241,436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股东过去12